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DCM1075



EN	User manual	3
ZH-HK	使用手冊	21

**PHILIPS**

# 目錄

<b>1 重要資訊</b>	22	<b>7 其他功能</b>	33
安全性注意事項	22	設定定時功能	33
注意	23	設定睡眠計時器	34
<b>2 您的微型音樂裝置</b>	24	從外置設備播放音訊	34
簡介	24	耳筒	34
包裝盒內含物件	24	<b>8 產品資訊</b>	35
主裝置概覽	25	規格	35
遙控器概覽	26	USB 播放資訊	35
<b>3 使用入門</b>	27	維護	36
準備遙控器	27	<b>9 疑難排解</b>	36
連接喇叭	28		
連接電源	28		
自動安裝電台	28		
設定時鐘	28		
示範功能	29		
開啟	29		
<b>4 播放</b>	29		
播放光碟	29		
從 USB 播放	29		
調節聲音	30		
基本播放操作	30		
<b>5 播放 iPod/iPhone</b>	31		
兼容的 iPod/iPhone	31		
放入 iPod/iPhone	31		
替 iPod/iPhone 充電	31		
聆聽 iPod/iPhone	31		
移除 iPod/iPhone	32		
<b>6 收聽電台</b>	32		
調至收音機電台	32		
自動設定電台	32		
手動設定電台	33		
選取預設電台	33		

# 1 重要資訊

## 安全性注意事項

了解這些安全符號



「一道閃電」表示裝置內的非絕緣材料可能會導致觸電事故。基於家中所有人員的安全考慮，請不要拆除產品外殼。

「感嘆號」表示要對某些功能引起注意，您需要認真閱讀隨附的說明，以避免操作和維護問題。

警告：為降低火災或觸電的風險，此設備不可置於雨水或潮濕的環境中，且盛有液體（如花瓶）的物體不可置於設備之上。

注意：為避免出現觸電事故，要將插頭的寬刀片完全插入寬插槽中。

### 重要安全指示

- ① 閱讀這些指示。
- ② 保留這些指示。
- ③ 留意所有警告。
- ④ 遵循所有指示。
- ⑤ 不要在水源附近使用此設備。
- ⑥ 僅使用乾燥的抹布清潔設備。
- ⑦ 不要阻塞任何通風口。根據製造商說明，安裝設備。

- ⑧ 不要在任何熱源附近安裝此設備，如發射裝置、熱記錄器、火爐或其他發熱設備（包括放大器）。
- ⑨ 電源線不可被人踐踩或夾緊，尤其在插頭處、電源插座和接入設備的位置。
- ⑩ 僅使用製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 ⑪ 僅使用製造商或隨設備出售的手推車、底座、三腳架、支架或工作台。使用手推車時，移動手推車/設備混合體時要多加小心，以避免翻倒造成傷害。



- ⑫ 雷電天氣或長時間不使用時，請斷開設備。
- ⑬ 諮詢所有合格維修服務人員。設備一旦出現任何形式的損壞，都需要進行維修，如電源線或插頭損壞，液體濺灑至設備中或物體落入設備，設備置於雨水或潮濕環境，無法正常工作或墜落受損。
- ⑭ 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 為避免由於電池漏電而造成身體受傷、財產損失或裝置損壞：
  - 根據裝置上標記的 + 和 - 指示，正確安裝所有電池。
  - 不要混合使用電池（舊電池和新電池或碳電池和碱性電池等。）。
  -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裝置，請取出電池。
  - 電池（安裝的電池組或電池）不可暴露於過熱的環境中，例如陽光下、火源或類似場所。
- ⑮ 設備不可暴露於液滴或液灑下。
- ⑯ 不可將任何危險源置於設備上（如盛滿液體的物件和點燃的蠟燭）。
- ⑰ 在電源插頭或電器連接器用作中斷連接裝置之處，中斷連接裝置仍可隨時進行操作。

**警告**

- 請勿拆開設備外殼。
- 切勿給設備的任何部位上潤滑油。
- 切勿將設備置於其他電子裝置上。
- 避免日光直射，使設備遠離明火或熱源。
- 請勿直視設備內的雷射光。
- 確保本設備的電源線、插頭或轉接器始終插拔方便，並從電源斷開連接。

**聽覺安全****聆聽時音量要適中。**

- 耳筒音量大會損害您的聽力。即使暴露在此音量下的時間不超過一分鐘，所產生的聲音分貝強度可能會損害正常人的聽覺。較高的分貝是提供給聽力已有所受損的人士。
- 聲音有時會給您錯覺。聽了一段時間，聽覺「舒適度」就會適應更高的音量。因此，聽得太久，「正常」的音量實際上已經很大，並且會損害您的聽力。為了預防這個問題，請在您的聽覺適應一定的音量之前，先調校至一個安全的水平，並維持該音量。

**設置安全的音量：**

- 先將音量設置在一個低水平。
- 然後慢慢提高，一直調校到您聽起來舒服清晰、而且完全沒有失真的音量為止。

**聆聽時間應節制：**

- 長時間暴露在聲音環境下，即使是正常「安全」的音量，也會損害聽力。
- 請務必適度使用您的設備，並適時暫停休息。

**使用耳筒時務必遵守以下規範。**

- 合理節制聆聽的音量及時間。
- 請勿於聽覺正在適應音量時調校音量。
- 請勿將音量調得太高，避免使自己聽不到周圍的聲音。
- 身處有潛在危險的場所時，請小心或暫停使用耳筒。進行駕車、踏單車、玩滑板等活動時，請勿使用耳筒，否則可能釀成交通意外，而且這在許多國家都屬違法行為。

**注意**

未經 Philips Consumer Electronics 明確允許而對裝置進行的任何變更或修改可能會導致用戶喪失使用設備的權限。



此產品符合歐盟無線電干擾之要求。



您的產品是使用優質材料和元件所設計及製造，均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當產品附有交叉的附輪回收筒標籤時，代表產品適用於歐洲指導原則 (European Directive) 2002/96/EC。

請瞭解當地電子及電器產品分類收集系統的相關資訊。

請根據當地法規處理，請勿將廢棄產品與其他一般家用廢棄物共同丟棄。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潛在的負面影響。



您的產品包括了符合歐洲規格 (European Directive) 2006/66/EC 的電池，不得與其他一般家庭廢棄物一併丟棄。請注意有關電池分類收集的當地法規，因為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

**環境資訊**

所有不必要的包裝已不作考慮。我們已嘗試使包裝材料輕鬆分離成三種材料：紙板（紙箱）、泡沫塑料（緩衝器）和聚乙烯（包、保護性泡沫塑料板。）

如果由專門公司拆卸，您的系統由可循環再利用的材料組成。請遵循有關於處理包裝材料、廢棄電池和舊裝置的當地法規。



Be responsible  
Respect copyrights

任何沒有獲得許可而對有版權保護的內容（包括電腦程式、檔案、廣播和錄音等）進行的抄錄行為可屬版權侵犯，並構成刑事責任。本設備不應被用於以上行為。

Made for



iPod



iPhone

「專為 iPod 而製」和「專為 iPhone 而製」指該電子配件乃分別專為連接至 iPod 或 iPhone 而設，且通過開發商的認證，符合 Apple 的效能標準。Apple 對此裝置的操作或其是否遵守安全和監管標準概不負責。請注意此配件與 iPod 或 iPhone 一同使用時可能會對無線性能有所影響。iPod 及 iPhone 是 Apple Inc. 於美國註冊的商標。和其他國家/地區註冊。本產品包含此標籤：



提示

- 字模板位於產品的底部。

## 2 您的微型音樂裝置

感謝您購買 Philips 產品，歡迎來到 Philips 世界！要享受 Philips 為您提供的全面支援，請在以下網站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註冊您的產品。

### 簡介

透過此設備，您可：

- 從光碟、USB 裝置、iPod、iPhone 和其他外置裝置享受音樂
- 聆聽廣播電台

您可以使用以下音效，豐富聲音輸出的效果：

- 數碼音效控制 (DSC)
- 動態低音增強效果 (DBB)

裝置支援以下媒體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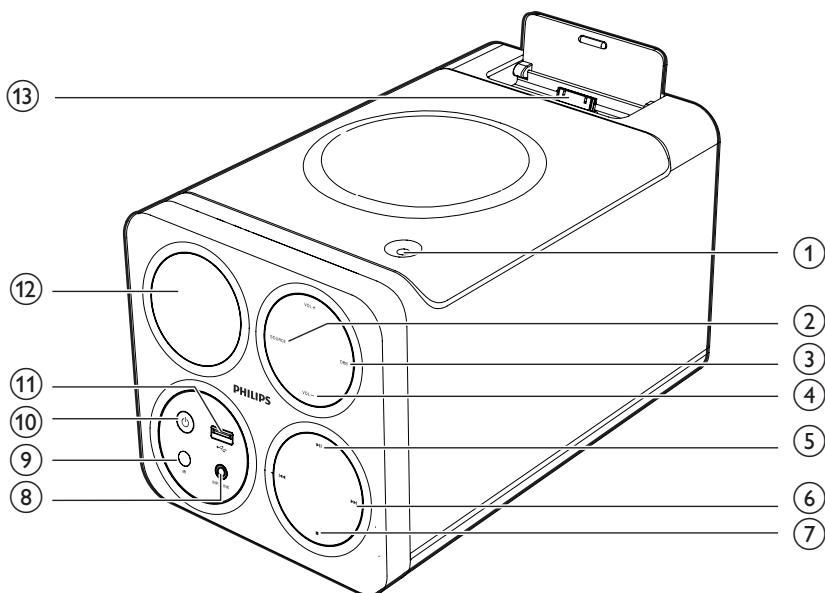


### 包裝盒內含物件

請清點包裝盒內含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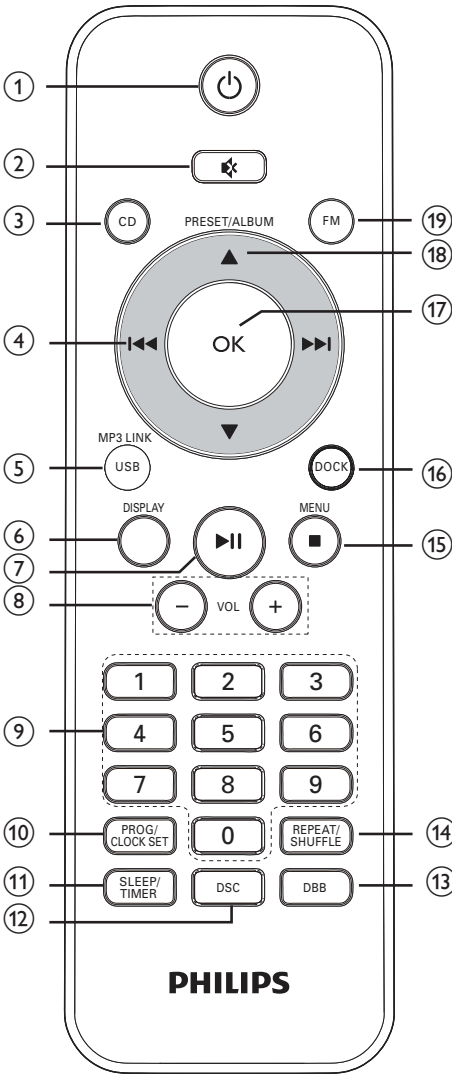
- 主裝置
- 2 個喇叭
- 電源線
- 遙控器連帶 2 枚 AAA 電池
- 用戶手冊
- 快速入門指南

## 主裝置概覽



- ① ▲
- 開啟或關閉光碟插槽。
- ② SOURCE
- 選擇來源：光碟、USB、調諧器、機座或 MP3 連線。
- ③ DBB
- 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功能。
- ④ VOL +/-
- 調節音量。
  - 調較時間。
- ⑤ ▶||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⑥ ◀◀ / ▶▶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在曲目內搜尋。
  - 調至收音機電台。
- ⑦ ■
- 停止播放或清除一個節目。
- ⑧ MP3-LINK (MP3 連線)
- 外置音響裝置連接器 (3.5 毫米)。
- ⑨ iR 感應器
- 偵測遙控器的訊號 (請務必將遙控器指向 iR 感應器)。
- ⑩ ⏻
- 開啟裝置、切換至待機模式，或切換至環保恆電待機模式。
- ⑪ ↔
- USB 裝置連接器。
- ⑫ 顯示面板
- 顯示目前狀態。
- ⑬ iPod/iPhone 機座

# 遙控器概覽



- ①
  - 開啟裝置、切換至待機模式或切換至環保慳電待機。
- ②
  - 靜音或恢復音量。

- ③ CD
  - 選擇光碟訊源。
- ④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在曲目內搜尋。
  - 調至收音機電台。
- ⑤ MP3 LINK / USB
  - 選擇 USB 裝置來源。
  - 選擇外置音響設備來源。
- ⑥ DISPLAY
  - 在播放期間選擇顯示資訊。
- ⑦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⑧ VOL -/+
  - 調節音量。
  - 調較時間。
- ⑨ 數字鍵盤
  - 直接從光碟選擇曲目。
- ⑩ PROG/CLOCK SET
  - 設定時鐘。
  - 編排曲目。
  - 設定收音機電台。
- ⑪ SLEEP/TIMER
  - 設定睡眠計時器。
  - 設定響鬧計時器。
- ⑫ DSC
  - 選擇預設聲音設定。
- ⑬ DBB
  - 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功能。
- ⑭ REPEAT/SHUFFLE
  - 重複播放一首曲目或所有曲目。
  - 隨機播放曲目。
- ⑮ MENU /
  - 停止播放或清除一個節目。
  - 返回至上一個 iPod/iPhone 功能表。
- ⑯ DOCK
  - 選擇 iPod/iPhone 擴充底座。

- ⑰ OK
- 確認選擇。
  - 使用 FM 收音機時，選擇立體聲或單音音效輸出。
- ⑱ PRESET/ALBUM ▲ / ▼
- 跳至上一/下一專輯。
  - 選取預設電台。
  - 瀏覽 iPod/iPhone 功能表。
- ⑲ FM
- 選擇 FM 收音機訊源。

## 3 使用入門

### ! 注意

- 使用本手冊以外的方法來進行控制、調校或操作，可能會導致有害輻射外洩或其他不安全的操作。

請務必依順序遵循本章指示。  
在與 Philips 聯絡時，您需要提供設備型號與序號。型號與序號位於設備後方。將上述編號填寫於此處：

型號 \_\_\_\_\_  
序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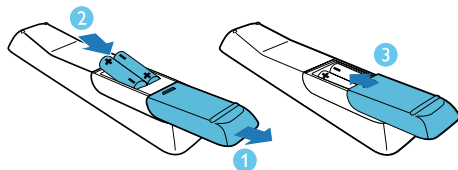
## 準備遙控器

### ! 注意

- 存在爆炸的危險！保持電池遠離熱源、陽光或火源。切勿將電池丟棄在火中。

若要插入遙控器電池：

- 1 打開電池盒蓋。
- 2 插入兩顆 AAA 電池，按圖示方法，確保電池極性 (+/-) 正確無誤。
- 3 蓋上電池盒蓋。



### ≡ 提示

- 如果您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請取出電池。
- 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類型的電池。
- 電池內含化學物質，請妥善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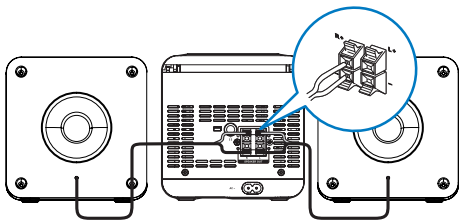


## 連接喇叭

### 提示

- 為取得最佳音效，僅使用隨附的喇叭線。
- 僅連接阻抗與隨附的喇叭相同或阻抗較高的喇叭。請參閱本手冊的規格部份。

將喇叭線完全插入至裝置背面的喇叭輸入插孔。



## 連接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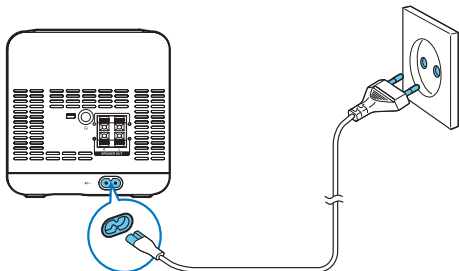
### 注意

- 存在損壞產品的風險！確保電源電壓與主裝置後方列印的電壓相吻合。
- 連接交流電源線前，確保您已完成所有其他連接。

### 提示

- 字模板位於主裝置後方。

- 1 將電源線連接至主裝置的 AC~ 端子。
- 2 將電源插頭連接至牆身電源插座。



## 自動安裝電台

當您連接電源，而裝置內沒有儲存的電台，裝置便會自動開始儲存電台。

- 1 連接裝置電源。
  - ↳ [AUTO INSTALL - PRESS PLAY-STOP CANCEL] (按 ►|| 即可開始自動安裝，或按 ■ 以取消) 即會顯示。
- 2 按主裝置上的 ►|| 以開啟安裝。
  - ↳ 本裝置會自動儲存有足夠訊號強度的電台。
  - ↳ 當儲存所有可用的電台後，將會自動廣播首個預設電台。

## 設定時鐘

### 提示

- 您只可以在備用模式中設定時鐘。

- 1 按  $\odot$  可將本裝置轉為待機。
- 2 確保 --:-- (或時鐘) 已顯示。
- 3 按住 PROG/CLOCK SET 以啟用時鐘設定模式。
  - ↳ [CLOCK SET] (時鐘設定) 已顯示。
  - ↳ 隨即顯示 12 小時或 24 小時格式。
- 4 按 ▲/▼ 或 VOL -/+ 以選擇 12 小時或 24 小時格式。
- 5 按 PROG/CLOCK SET。
  - ↳ 顯示小時的數位會開始閃動。
- 6 按 ▲/▼ 或 VOL -/+ 以設定小時。
- 7 按 PROG/CLOCK SET。
  - ↳ 顯示分鐘的數位會開始閃動。
- 8 按 ▲/▼ 或 VOL -/+ 以設定分鐘。
- 9 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提示

- 如於不儲存情況下退出時鐘設定模式，按 **■**。
- 如於秒內未有按鍵，系統會自動退出時鐘設定模式。
- 如果時鐘並非手動設定，當 iPod/iPhone 接上時，本裝置會自動跟 iPod/iPhone 的時間同步。

## 示範功能

於待機模式中按 **■**。

- ↳ [WELCOME TO PHILIPS] (歡迎使用 Philips) 於顯示屏上來回滾動。
- ↳ [DEMO ON] (示範開啟) 於顯示屏上來回滾動。
- ↳ 功能名稱隨即逐一顯示。
  - 如要退出功能示範，再次按 **■**。
- ↳ [DEMO OFF] (示範關閉) 於顯示屏上來回滾動。

## 開啟

按 **○**。

- ↳ 本裝置會轉至最後選擇的來源。

## 轉為待機

開啟裝置時，按 **○** 將裝置轉為待機。

- 於待機模式中，按住 **○** 超過三秒以於正常待機與環保慳電待機之間互相切換。
- ↳ 在正常待機模式，時鐘（如設定）出現在顯示面板上。
- ↳ 在環保慳電待機模式，顯示面板的背光將會熄滅。

# 4 播放

## 播放光碟

- 1 按 **CD** 以選擇光碟來源。
- 2 按裝置上的 **▲** 開啟光碟插槽。
- 3 列印面向後插入光碟，然後按 **▲** 關閉光碟插槽。
- 4 如光碟未有播放，按 **▶||**。
  - 要停止播放，請按 **■**。

## 從 USB 播放

### 提示

- 確保 USB 儲存裝置包含可播放內容。

- 1 將 USB 儲存裝置連接至 **↔** 本裝置前面板上的連接器。
- 2 按 **USB** 以選擇 USB 訊源。
  - ↳ 將自動開始播放。
    - 如要選擇資料夾，按 **▲/▼**。
    - 若要選擇音訊檔案，按 **◀◀/▶▶**。
    - 若要開始播放，按 **▶||**。
    - 要停止播放，請按 **■**。

---

## 調節聲音

播放期間，您可以透過以下操作調節聲音。

按鈕	功能
VOL +/-	提高/降低音量。
	靜音/還原聲音。
DBB	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效果。如果啟用了 DBB，將會播放 [DBB]。
DSC	若要選擇您所需的音效： [POP] (流行) [JAZZ] (爵士樂) [ROCK] (搖滾樂) [CLASSIC] (古典) [FLAT] (均衡)

---

---

## 基本播放操作

您可以透過以下操作方式控制播放。

按鈕	功能
 / 	選擇曲目或檔案。 按住以在播放期間搜尋曲目，然後釋放即可繼續播放。
	在播放期間暫停/繼續播放。
DISPLAY	選擇不同的播放資訊。
REPEAT/ SHUFFLE	選擇重複播放模式：  ：重複播放目前的曲目。  <sub>ALL</sub> ：重複播放所有曲目。  <sub>ALB</sub> ：重複播放目前的專輯。  ：隨機播放所有曲目。 按  或重複按 REPEAT/ SHUFFLE 即可返回正常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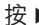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使用數字鍵直接選擇曲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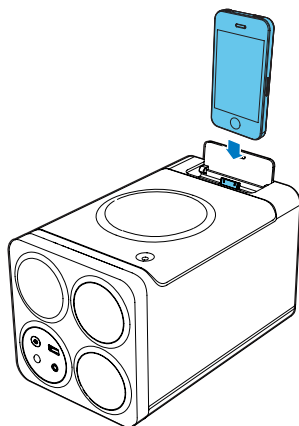
## 編排曲目。

最多可編排 20 首曲目。

- 1 在 CD/USB 模式中，在停止位置按 PROG/CLOCK SET 啟用編排模式。  
↳ [PROG] (編排) 及曲目編號開始閃爍。
- 2 至於 MP3 曲目，按 ▲ / ▼ 以選擇專輯。
- 3 按  /  選擇曲目編號，然後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4 重複步驟 2 到 3 編排更多曲目。
- 5 按  播放已編排的曲目。  
↳ 播放期間，[PROG] (編排) 將顯示在屏幕上。
  - 要清除編排，在停止位置按 。

## 5 播放 iPod/iPhone

本系統設有 iPod/iPhone 機座。您可以透過強勁的喇叭，在機座系統上享用音響。



### 兼容的 iPod/iPhone

本裝置支援以下 iPod/iPhone 型號：  
完全適用於：

- iPod touch (第 1、2、3 及 4 代)
- iPod classic
- 擁有影片功能的 iPod
- iPod nano (第 1、2、3、4、5 及 6 代)
- 擁有彩色顯示功能的 iPod
- iPod mini
- iPhone 4S
- iPhone 4
- iPhone 3GS
- iPhone 3G
- iPhone

### 放入 iPod/iPhone

- 1 按鎖定鍵來開啟機座蓋。
- 2 將 iPod/iPhone 放在機座上。

### 替 iPod/iPhone 充電

當本產品接上了電源，機座上的 iPod/iPhone 就會自動開始充電。

#### 提示

- 備有彩色顯示屏的 iPod、iPod classic，與及備有影片功能的 iPod 並不能在機座充電。

#### 貼士

- 特定的 iPod 型號可能需要長達一分鐘後，充電顯示才會出現。

### 聆聽 iPod/iPhone

- 1 按 [DOCK] (機座) 即可選擇 iPod/iPhone 來源。
- 2 在 iPod/iPhone 上播放所選曲目。
  - 要暫停/恢復播放，請按 ►||。
  - 在播放期間搜尋：按住 ◀◀ / ▶▶，然後釋放即可繼續正常播放。
  - 如要捲動選單，請按 ▲ / ▼。
  - 若要確認所選項目，按 OK 即可確認。

---

## 移除 iPod/iPhone

- 1 將 iPod/iPhone 從機座取下。
- 2 按下蓋子來遮蓋機座。

## 6 收聽電台

---

### 調至收音機電台

- 1 按 FM。
- 2 按住 **◀◀ / ▶▶** 超過兩秒。
  - ↳ **[SEARCH]** (搜尋) 隨即顯示。
  - ↳ 收音機會自動調階至有較強接收能力的電台。
- 3 從覆步驟 2 可調階至更多電台。
  - 如要調至較弱的電台，重覆按 **◀◀ / ▶▶** 直至您找到最佳的接收。
  - 如要獲取音效品質，於遙控器重覆上按 **OK** 以選擇立體聲或單聲道音效。



#### 貼士

- 將天線盡可能遠離電視機、VCR 或其他輻射訊源。
- 要取得最理想的接收效果，請完全展開天線并調節其位置。

---

### 自動設定電台

- 您最多可設定 20 個預設電台 (FM)。
- 在 FM 模式中，按住 **PROG/CLOCK SET** 超過兩秒即可啟動自動編排模式。
- ↳ **[AUTO]** (自動) 隨即顯示。
  - ↳ 設定所有可用的電台。
  - ↳ 第一個設定的電台將會自動播放。

## 手動設定電台

### 提示

- 您最多可設定 20 個預設電台。

- 1 調至收音機電台。
- 2 按 **PROG/CLOCK SET** 以啟用編排模式。  
↳ **[PROG]** (編排) 會開始閃爍。
- 3 按 **▲/▼** 將數字 (1 至 20) 分配到此電台，然後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4 重覆以上步驟設定其他電台。

### 提示

- 如要覆蓋一個已設定的電台，在該位置儲存另一個電台即可。

## 選取預設電台

在調階器模式，按 **▲/▼** 選擇預設號碼。

## 7 其他功能

### 設定定時功能

此裝置可當做計時器使用。光碟/調諧器/USB/機座會於預設時間啟動播放。

### 提示

- 請確保您已正確設定時鐘。

-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SLEEP/TIMER** 直到 **[TIMER SET]** (計時器設定) 在屏幕上滾動。  
↳ **[SELECT SOURCE]** (選擇訊源) 隨即在屏幕上滾動。
- 2 按 **CD**、**FM**、**USB** 或 **DOCK** 即可選擇來源。
- 3 按 **SLEEP/TIMER** 確認。  
↳ 將會顯示時鐘位數，然後開始閃爍。
- 4 按 **▲/▼**，或按 **VOL -/+** 以設定小時，然後按 **SLEEP/TIMER** 確認。  
↳ 將會顯示分鐘數位並開始閃爍。
- 5 按 **▲/▼**，或按 **VOL -/+** 以設定分鐘，然後按 **SLEEP/TIMER** 確認。  
↳ **[VOL]** (音量) 隨即將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6 按 **▲/▼**，或按 **VOL -/+** 以調整音量，然後按 **SLEEP/TIMER** 確認。  
↳ 計時器已設定並啟用，然後  隨即顯示。

## 啟用 / 停用定時響鬧

在待機模式中，重複按 SLEEP/TIMER 即可啟動或關閉計時器。

↳ 如果計時器已啟用， 隨即顯示。

### 提示

- MP3 連線模式無法使用定時響鬧。
- 如果已選擇光碟/USB/iPod/iPhone 來源，但尚未放入光碟，或尚未連接 USB/iPod/iPhone，系統就會自動切換至調諧器來源。
- 如果已選擇 iPod/iPhone 播放清單做為響鬧源，您就必須在 iPod/iPhone 中建立一個名為「PHILIPS」的播放清單。
- 如果在 iPod/iPhone 中沒有建立名為「PHILIPS」的播放清單，或是在播放清單中沒有儲存的曲目，裝置就會切換至調諧器來源。

## 設定睡眠計時器

本裝置可在經過一定時間後轉至待機模式。

裝置開啟時，重複按 SLEEP/TIMER 即可選擇已設的時段（以分鐘計算）。

- [120 SLEEP]
- [90 SLEEP]
- [60 SLEEP]
- [45 SLEEP]
- [30 SLEEP]
- [15 SLEEP]

↳ 啟用睡眠計時器時，將會顯示 zZ。

停用睡眠計時器

重複按 SLEEP/TIMER，直到 [OFF SLEEP]（關閉睡眠）顯示。


↳ 當睡眠計時器已停用時，zZ 就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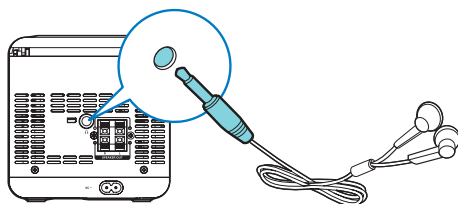
## 從外置設備播放音訊

您亦可經由本裝置聆聽外置的音響設備。

- 1 按 MP3 LINK 選擇 MP3 連結來源。
- 2 將 MP3 連接線連接至：
  - 裝置的 MP3 LINK 連接器（3.5 毫米）。
  - 外置裝置的耳筒連接器。
- 3 開始播放裝置（參閱該裝置的用戶手冊）。

## 耳筒

將耳筒（不隨附）插入至裝置的  插孔，即可通過耳筒聆聽。



# 8 產品資訊

## 提示

- 產品資訊可能會被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規格

### 一般資料

AC 電功率	AC 110-240V~ 、50/60 Hz
工作消耗功率	22 瓦
環保悭電待機耗電量	<0.5 瓦
USB Direct	版本 2.0/1.1
尺寸	
- 主裝置 (高 × 厚 × 寬)	140 × 143 × 250 毫米
- 喇叭盒 (高 × 厚 × 寬)	140 × 143 × 198 毫米
重量	
- 主裝置	1.01 千克
- 喇叭盒	0.72 千克 × 2

### 擴大機

最大輸出功率	2 × 12 瓦 (-1dB)
頻率響應	40 Hz - 20 kHz, ±3 dB
訊噪比	>72 dBA
MP3 連線輸入	500-1000 mv, RMS 20 kohm

### 選台器

調頻範圍	87.5 - 108 MHz
調頻柵極	50 kHz
FM 感應度	26 dB
- 單聲道	

總諧波失真	< 2%
訊噪比	> 55 dB
預設數目	20 (FM)

### 喇叭

喇叭阻抗	4 歐姆
喇叭驅動器	2 座 3 吋全音域
敏感度	>82 dB/m/W

## USB 播放資訊

### 兼容 USB 儲存裝置：

- – USB 快閃記憶體 (USB 2.0 或 USB1.1)
- – USB 快閃播放器 (USB 2.0 或 USB1.1)
- 記憶卡 (要求使用其他讀卡器連接本系統)

### 支援模式：

- USB 或記憶檔案格式 FAT12、FAT16、FAT32 (區大小：512 位元)
- MP3 位元速率 (資料傳輸速率)：32 至 320 Kbps 及變動位元速率
- 最多 8 層的巢狀結構目錄
- 專輯/資料夾數目：上限 99
- 曲目/標題數目：上限 999
- ID3 tag v2.0 或更新版本
- Unicode UTF8 格式的檔案名稱 (最大長度：128 位元組)

### 不受支援的格式：

- 空白專輯：空白專輯指不包含任何 MP3 檔案且未在螢幕中顯示的專輯。
- 裝置將跳過不受支援的檔案格式。例如，Word 文件 (.doc) 或副檔名為 .dlf 的 MP3 檔案將被忽略且不播放。
- AAC、WAV、PCM 音訊檔案



- 受 DRM 保護的 WMA 檔案 (\*.wav、\*.m4a、\*.m4p、\*.mp4、\*.aac)
- 無失真格式的 WMA 檔案

## 維護

### 清潔外殼

- 使用輕微濕潤的軟布浸入中性清潔劑溶液。請勿使用含有酒精、染劑、氨水或研磨劑的溶劑。

### 清潔光碟

- 若光碟染有污漬，請使用清潔布清潔。從中心向外擦拭光碟。



- 請勿使用苯溶劑、稀釋劑、商用清潔劑或用於類比錄製的防靜電噴霧劑。

### 清潔光碟鏡片

- 長時間使用後，光碟鏡片上可能聚集了大量灰塵與污漬。為確保良好的播放性能，請用 Philips CD 鏡片清潔劑或其他商用清潔劑清洗光碟鏡片。按照清潔劑隨附的說明進行操作。

## 9 疑難排解



### 警告

- 請勿拆開設備外殼。

為保證保固的有效性，請勿自行嘗試修理系統。

如果您在使用本設備時碰到任何問題，請在送修前先行檢查下列事項。如果問題仍未解決，請造訪 Philips 網站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與 Philips 聯絡時，請先準備好您的產品、型號與序號。

### 沒有電力

- 確保將插頭正確插入交流電源。
- 確保交流電源插座已通電。
- 為節省電量，當播放到達末尾並且不再進行控制，15 分鐘後裝置將會自動關閉。

### 沒有聲音

- 調節音量。

### 裝置無響應

- 斷開電源連接，然後重新連接電源，並再次打開裝置。

### 遙控器不工作

- 按下任何功能按鈕之前，首先用遙控器而不是主裝置選擇正確的訊源。
- 縮短遙控器與裝置的距離。
- 按照指示的極性 (+/-) 排列方式裝入電池。
- 更換電池。
- 將遙控器直接對準裝置前端的感應器。

### 未偵測到光碟

- 插入光碟。
- 檢查光碟是否以列印面朝上插入。
- 等待鏡片上的濕氣凝結消失。
- 更換或清潔光碟。
- 使用終結 CD 或格式正確的光碟。

#### 無法顯示 USB 裝置中的部份檔案

- USB 裝置中的資料夾或檔案數超過特定限制。此現象並非故障。
- 不支援這些檔案的格式。

#### USB 裝置不受支援

- 此 USB 裝置與本產品不兼容。請嘗試其他裝置。

#### 收音機訊號接收不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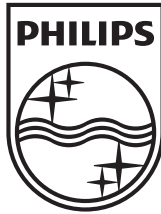
- 將裝置遠離電視或 VCR。
- 完全展開並調節 FM 天線。

#### 計時器沒有運作

- 請正確設定時鐘。
- 開啟定時器。

#### 時鐘 / 計時器設定被刪除

- 電源受到阻礙或電源線被斷開連接。
- 重設時鐘 / 計時器。



Specifications are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notice  
© 2012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DCM1075\_98\_UM\_V1.2

